

2023年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硕士研究生 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各位考生：

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拟定于2023年3月30日至4月2日之间进行各专业一志愿的复试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复试考生范围

本次商学院复试专业为会计学、企业管理、财务管理、会计（MPAcc）、工商管理（MBA）。根据2023年国家线，我院一志愿各专业复试最低分数线如表1。

表1 商学院2023年一志愿各学科专业复试最低分数线

科目 专业	英语最低分	政治最低分	数学最低分	专业课最低分	总分不低于
会计学	47	47	71	71	340
企业管理	47	47	71	71	340
财务管理	47	47	71	71	340
工商管理 MBA	41		综合 82		167
会计专硕 MPAcc	51		综合 102		212
MPAcc 少干计划	51		综合 102		195
MPAcc 士兵计划	51		综合 102		199

注：我院各专业接收调剂具体情况及复试方案随后发布，敬请关注。

二、复试通知

学院将于3月下旬在学院网站上发布一志愿复试名单，请考生及时关注学院通知公告信息。

三、复试程序、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1. 复试资格审查

根据教育部文件要求，复试前必须进行考生报考资格审查。请所有报考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的考生提前准备好需要上交的资料。本年度研究生复试采取线下复试形式，联系考生主要依托平台为钉钉。

2. 考生线下复试材料准备

考生在考试当天须携带身份证、准考证入场，在复试当天提交相关材料至学院工作人员，并复核复试费 100 元是否已提交。

考生在复试前需准备以下复试所需材料：

(1) 身份证复印件（双面）、准考证复印件。

(2) 应届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调剂生需另提供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往届生提交学历证书复印件、学位证复印件。

(3) 硕士研究生入学复试个人陈述表，包括在校期间获得的各类奖励以及毕业论文（设计）摘要或进展报告（应届生必填）或目前从事的工作、获得的科研成果、业绩的奖励、发表的论文、从事科研课题等介绍（往届生必填）。

(4) 由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的硕士研究生政审函调表。

(5) 北京工商大学 2023 年研究生复试健康状况自主申请表（签字）。

(6) 本人手写签名的《北京工商大学 2023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

(7)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还需提供“报考 2023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登记表”复印件或扫描件；“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生还需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 考生复试考前准备

复试共分为笔试和面试两部分。在正式笔试前，请考生提前将所需材料交给工作人员。面试前，学院将抽签确定考生面试分组。考生需根据工作人员提示进入候考室，等待工作人员指令进入面试考场。

4. 复试注意事项

(1) 笔试注意事项

考生需在笔试开始前一个半小时到达指定考场提交材料并进行身份验证。在笔试时只能携带必要的考试文具（如黑色签字笔、铅笔、尺子、橡皮等）进入考场，复试严禁携带手机等各类无线通讯工具、手表、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发送接收设备、书包、学习资料、涂改液、修正带等物品。

(2) 面试注意事项

考生在进入候考室时，需将手机等各类无线通讯工具、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发送接收设备交给学院工作人员暂

时保管。考生需在学院工作人员的指引下，逐个进入到自身所在的面试考场进行面试，面试考场区域为临时性封闭区域，只允许考生和学院工作人员进出，其他人员禁止入内。考生本人面试结束后不可离场，需根据工作人员指令坐在考场后面等待本组考生全部面试结束后方可离场。

5. 复试形式

本年度复试采用线下现场复试的方式，复试由专业笔试和面试两部分组成。专业笔试考察对本学科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满分为 100 分（MBA 专业笔试主要考察时事政治）。面试考察考生的专业素质、综合素质及外语口语及翻译能力等，满分为 100 分（MPAcc 专业面试包含政治题目）。

面试考试形式是由考生现场抽取试题进行回答：

（1）学硕面试满分为 100 分，其中其中专业综合面试 70 分，外语 30 分，包含三道中文专业问题，一道英文专业问题；

（2）会计专硕(MPAcc)面试满分为 100 分，其中专业综合面试 70 分、外语 20 分、政治 10 分，包含三道中文专业问题，一道英文专业问题，一道综合素质问题。

（3）工商管理（MBA）面试满分为 100 分，其中综合素质面试 70 分、外语 30 分，包含三道中文专业问题，一道英文问题。

综合素质（面试）主要考查考生的综合素质、管理潜力、了解教育背景及职业背景等；政治理论面试范围：社会热点问题；国内、国际政治经济形势。

6. 复试专业及时间

（1）复试专业：会计学、企业管理、财务管理、工商管理（MBA）、会计（MPAcc）

（2）复试时间：

笔试：3月30日考生进行笔试

面试：3月31日除会计（MPAcc）专业外的其他考生进行面试；4月1日会计（MPAcc）专业考生进行面试。

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另行通知。

7. 复试地点

具体复试地点另行通知

8. 复试比例

生源充足的专业复试比例原则上不低于120%，不高于300%。

9. 最终成绩

考生的排名以最终成绩为准。

学硕最终成绩=（初试成绩/5）*70%+（复试成绩）*30%。

专硕最终成绩=（初试成绩/3）*70%+（复试成绩）*30%。

复试成绩=笔试成绩*60%+面试成绩*40%

报考学术型研究生和会计专业硕士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线下加试，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

10.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主要通过人事档案审查（政审）、《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对考生诚信状况进行核查。政审表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请各位考生在复试笔试进行前交给工作人员。

11. 复试中其它注意事项

(1) 对未能取得联系的考生，以及未按时参加复试的考生，学院将通过多种方式多次尝试，适当调整该生的复试时间，做好沟通记录。若复试前无法取得联系，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2) 考生如有其它问题，应提前与学院联系，随时保持电话网络等通讯畅通。

四、考生录取

1. 同一批次按照最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择优录取，待考生提交政审表之后，由学校按招生计划向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如报考同一专业考生录取最终成绩完全一致时，优先录取初试总成绩较高分数者。如报考同一专业考生录取最终成绩和初试总成绩同时完全一致时，学术型研究生优先录

取“管理学”科目考试分数较高者；专业型研究生优先录取“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科目考试分数较高者。

2.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学硕、专硕考生 60 分以下，其中少干计划和士兵计划考生 45 分以下），不予录取；面试成绩不合格者（分数要求同上），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在职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学校、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协议。定向协议邮寄至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北京工商大学西区综合楼 504 室，刘老师收，电话：010-68984948。

4. 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5.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6.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9 月 1 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7. 非全日制研究生上课时间安排在周末，不享受国家及学校奖助学金，学校不安排住宿，不转档案，毕业后不派遣。

8. 推免生的复试工作已在确定其推免生资格时完成，故推免生不再参加此次复试。

9. 学校不开展破格复试录取工作。

10. 入学后3个月内，招生单位要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复试成绩将于复试结束后三日内在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期一周）。

五、调剂办法

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拟定于2022年4月上旬开始组织进行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工作。工商管理全日制（MBA）专业、会计非全日制（MPAcc）专业和企业管理专业“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预计开放时间为：4月6日00:00点至4月6日24:00点。有调剂我院意愿的考生，请在学院规定的时间内，在研招网调剂系统填报我院有缺口的专业。调剂生源充足的专业复试比例原则上不低于120%，不高于300%。学院从调剂考生中按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如果第一次调剂复试未完成招生计划，学院根据调剂库中考生数量确定是否再次开启调剂系统。

1. 优先调剂初试考试科目和内容完全相同的考生。

2. 一志愿调剂同一专业，如全日制调剂非全日制，或非全日制调剂全日制的考生，参加一志愿复试合格者，无需

参加二次专业复试（如果不合格者，不能参加调剂）。

3. 外校调剂考生，按初试成绩排序，择优发送复试通知，以最终总成绩择优待录取，额满为止。同一批次同一专业只能选择一种培养方式进行填报。

4. 所有参加调剂的考生，都需在“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开放的指定时间申请填报调剂我院。

5. 调剂考生在调剂系统中收到复试通知后，需在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应操作方可获得复试资格。进入调剂环节，如未按时回复，视为放弃，请考生保持联络畅通。

6. 调剂复试考生名单将于复试前在学院网站公示。

7. 复试成绩将于复试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在学院网站公示。

8. 所有调剂考生在收到系统发送的待录取通知后，未按时完成同意确认的考生，取消其待录取资格；考生同意待录取后，原则上不得申请更改、取消待录取。

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按照学校要求，择期进行公布。

六、复试监督

学校研招办： 010-68987086, btbuyjs@163.com

学校监督检查室： 010-68984687, jw@pub.btbu.edu.cn

北京考试院研招办： 010-82837456

若考生本人对复试结果有异议，可在接到复试结果通知后的3日内向学校研招办提出复议申请。

五、学院联系方式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33 号北京工商大学西
区综合楼 504 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8984948 / 010-68984130

学院网址：<http://sxy.btbu.edu.cn/>

联系邮箱：Liuzhuo@th.btbu.edu.cn

以上未尽事宜，由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

2023 年 3 月 24 日

+